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　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m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500471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文、助學辦法(附件一5853710d975f267fae432368ac50db40_A09000000E_1150047164_senddoc1_Attach1.pdf、附件二5853710d975f267fae432368ac50db40_A09000000E_1150047164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高雄市合德慈善會「合德青少年點亮計畫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高雄市合德慈善會115年5月4日高市合德會（福字）第1151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: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)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，相關申請資訊仍以各單位實際公告資料為準。

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黃社工詢問（電話：07-8061075、8061057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副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合德慈善會 115/05/13 08:35:17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1150055112 115/05/13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高雄市合德慈善會　函

立案字號：高市社一字第99190號
會址：812高雄市小港區宮平街7號
電話：8061057、8061075 傳真：8037532
E-mail：herder8061057@gmail.com
聯絡人：黃鈺凱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教育部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05月04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合德會(福字)第115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附件：方案申請辦法一份。
主旨：有關本會欲刊登合德慈善會助學計畫於貴部圓夢助學網乙案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一、獎學金名稱：合德青少年點亮計畫。

二、本會助學計畫欲刊登於貴部圓夢助學網，申請期限至115年7月19日，詳細刊登內容檢附於獎助學金計劃書。

三、活動聯繫窗口：黃鈺凱社工、07-8061057。

四、檢附獎助學金計劃書1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教育部
副本：本會

理事長 林進福

1150047164 收文日期：115/05/06

合德慈善會助學辦法

一、　獎學金名稱:

合力飛翔，合德青少年點亮計畫。

二、　申請年度:

115 學年第 1 學期

三、　學制:

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學院校、大專院校、研究所

四、　成績:

國中、高中職學期智育成績 70 分以上；大學院校、大專院校、研究所學期智育成績 75 分以上，或成績未達上述標準，但經師長推薦及經本單位訪視評估後，得列為本計畫助學生者。

五、　獎助身分:

不拘

六、　獎助資格:

清寒

七、　戶籍地限制:

高雄市

八、　學門:

不拘

九、　申請方式:

至官網下載並填寫紙本資料後郵寄至本會

十、　限制條件:

1. 設籍於高雄市，並就讀於國中至研究所之在學生。
2. 低收、中低收入戶者，或非低收、中低收但家境清寒，經本單位訪視後得參與助學計畫者。
3. 經調查無接受其他民間單位**持續性**助學補助者。
4. 經本單位訪視進行經濟評估後，得申請助學金補助者(申請相關文件見申請說明)。
5. 國、高中學期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，大學平均 75 分以上者；或成績未達上述標準，但經師長推薦及本單位訪視評估，得列為本計畫助學生者。
6. 若學生納入助學專案後，經查有品行不佳，將取消助學金資格。

十一、　獎助內容:

每名獎助學金金額範圍: 每學期 5000 元~10000 元，經本單位訪視評估後認有額外經濟扶助需求者，另給予每月生活扶助金，最高 2000 元

預計總名額:共 50 位

十二、　申請期間

115/05/05~115/07/19

十三、 申請說明

1. 申請應備文件:
   I. 本會助學計畫申請表
   II. 上一學期成績單。
   III. 家庭身分別相關證明、財產歸屬資料清單。
   IV. 學校師長推薦信(學校、社福單位轉介必填，自行申請者選填)。
2. 申請步驟:
   I. 於本會官網下載並填寫助學計畫申請表單，和上述應備文件一同寄送至本會。
   II. 接收申請資料後，機構將進行初步審查，並需助學生及其家庭配合社工進行到府訪視。

3. 助學生權利、回饋

權利:

I. 本會提供國中每學期 5000 元、高中至研究所學生 10000 元助學費用補助，經評估有額外經濟扶助需求者，另給予學生每月生活補助金，最高 2000 元。

II. 能參與本會提供學生之課外課程及活動。

回饋:

I. 參與志願服務回饋社會，需參與志工服務每學期 20 小時，其中需包含合德慈善會志工活動至少 10 小時。

II. 參與本會課外課程及活動，拓展自我視野，每學期至少 3 次。

III. 需配合出席本會助學金頒獎儀式。

IV. 申請人需配合本會社工訪視，了解助學生及家庭狀況，每學期**至少**一次，不得缺席。

十四、 特別提醒

本計畫為長期性助學計畫，能配合上述計畫內容之學子再行申請。

十五、 說明網址

https://www.herder.org.tw/

十六、 聯絡資訊

電話:07-8061075、07-8061057，黃社工

信箱:herder8061057@gmail.com

郵寄地址:812 高雄市小港區宮平街 7 號